

湖南中天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续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贷款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6年12月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人民路支行申请办理了人民币壹仟玖佰万元整（¥19,000,000元）的流动资金贷款，目前该笔贷款即将到期，因业务经营需要，公司拟继续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人民路支行申请办理人民币壹仟玖佰万元整（¥19,000,000元）续贷，期限为一年，具体情况以双方正式贷款合同为准。

二、贷款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流动资金贷款是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和发展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是合理的、必要的。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已于2018年1月4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人民路支行申请流动资金续贷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董事需要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以上贷款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的资金周转和业务发展，对公司日常性经营活动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湖南中天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中天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4 日